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山推租赁有限公司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山推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并于2010年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同时披露了《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近日，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及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增资协议，各方同意共同投资参股山推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该协议于投资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为保证目标公司正常经营，投资各方将共同促使目标公司依法在工商登记管理机关办理有关增资的变更登记手续。同时，目标公司名称拟变更为“山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该名称已报工商登记管理机关预先核准。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